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股票代碼 6610)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21 巷 41 號 8 樓
電 話：(02)2657-1788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綜合損益表	6
六、	權益變動表	7
七、	現金流量表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9 ~ 37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 ~ 29
	（七） 關係人交易	29 ~ 31
	（八） 質押之資產	3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	其他	31 ~ 3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5 ~ 3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36 ~ 37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六)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二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四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568 號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曾惠瑾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7 日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8,627 51	\$ 412,719 8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 -	11,494 3
1200	其他應收款		251 -	203 -
130X	存貨	六(三)	2,021 1	- -
1410	預付款項		11,928 3	9,944 2
1476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六(四)	131,560 37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4,387 92	434,360 93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七	5,213 1	5,373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24,221 7	29,101 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5 -	48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949 8	34,956 7
1XXX	資產總計		\$ 354,336 100	\$ 469,31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 15,179 4	\$ 17,677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122 1	2,23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00 -	35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601 5	20,267 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 -	2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26 -
2XXX	負債總計		17,601 5	20,293 4
股本				
		一及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564,344 159	564,344 121
資本公積				
		六(九)(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552,470 156	546,681 116
保留盈餘				
		六(十二)(十九)		
3350	待彌補虧損		(780,079) (220)	(662,002) (141)
3XXX	權益總計		336,735 95	449,023 9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4,336 100	\$ 469,316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明

經理人：陳志光

會計主管：葉麗如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 -	\$ 16,395 100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 -	16,395 100
營業費用	六(八)(九)(十七)(十八)及七(二)		
6200 管理費用		(14,421) (12)	(11,650) (7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4,372) (88)	(122,780) (74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8,793) (100)	(134,430) (820)
6900 營業損失		(118,793) (100)	(118,035) (7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1,942 2	1,200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1,252) (1)	(10,669) (65)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及七(二)	- -	(20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90 1	(9,676) (59)
7900 稅前淨損		(118,103) (99)	(127,711) (779)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九)	26 -	(4,918) (30)
8200 本期淨損		(\$ 118,077) (99)	(\$ 132,629) (80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8,077) (99)	(\$ 132,629) (809)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合計	六(二十)	(\$ 2.09)	(\$ 2.57)
稀釋每股虧損			
9850 稀釋每股虧損合計	六(二十)	(\$ 2.09)	(\$ 2.5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明



經理人：陳志光



會計主管：葉麗如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合 計	計
104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3,000	\$ 172,200	\$ 9,202	(\$ 529,373)	\$	35,029
現金增資	六(十)	181,344	356,742	-	-		538,08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數	六(九)	-	-	8,537	-		8,537
執行母公司員工認股權		-	7,259	(7,259)	-		-
本期淨損		<u>-</u>	<u>-</u>	<u>-</u>	<u>(132,629)</u>	<u>(</u>	<u>132,629)</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64,344</u>	<u>\$ 536,201</u>	<u>\$ 10,480</u>	<u>(\$ 662,002)</u>	<u>\$</u>	<u>449,023</u>
105 年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64,344	\$ 536,201	\$ 10,480	(\$ 662,002)	\$	449,02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數	六(九)	-	-	5,789	-		5,789
執行母公司員工認股權		-	5,539	(5,539)	-		-
本期淨損		<u>-</u>	<u>-</u>	<u>-</u>	<u>(118,077)</u>	<u>(</u>	<u>118,077)</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64,344</u>	<u>\$ 541,740</u>	<u>\$ 10,730</u>	<u>(\$ 780,079)</u>	<u>\$</u>	<u>336,735</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明



經理人：陳志光



會計主管：葉麗如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		(\$ 118,103)	(\$ 127,71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數	六(九)	5,789	8,537
折舊費用	六(五)(十七)	936	295
攤銷費用	六(六)(十七)	5,984	6,232
利息收入	六(十四)	(1,927)	(1,200)
利息費用	六(十六)及七(二)	-	207
減損損失	六(十五)及九	-	11,7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11,494	(16,412)
其他應收款		(48)	(120)
存貨		(2,021)	-
預付款項		(1,984)	(2,1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2,498)	10,04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2)	(1,220)
其他流動負債		(56)	2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02,546)	(111,398)
收取利息數		1,927	1,200
支付利息數		-	(3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619)	(110,498)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增加	六(四)	(131,56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五)	(776)	(5,668)
無形資產增加	六(六)	(1,104)	(22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3)	(4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473)	(6,37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七(二)	-	(50,000)
現金增資	六(十)	-	538,08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488,0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34,092)	371,2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2,719	41,5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8,627	\$ 412,71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明



經理人：陳志光



會計主管：葉麗如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 16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新藥技術之開發及轉移、西藥之批發與零售、藥品檢驗及生技服務等業務。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與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000,000 及\$564,344。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安成國際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此修正釐清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之衡量應與權益交割股份基

基礎給付所給與權益工具公允價值採用一致的基礎衡量。此修正亦釐清股份基礎給付自現金交割修改為權益交割之會計處理。此外，此修正提供一例外，即當雇主對員工與股份基礎給付相關之稅負有扣繳並繳交稅捐機關之義務，此股份基礎給付整體應按權益交割處理。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 80%~125% 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企業為了取得客戶合約而發生之增額成本，若預期該成本可回收，則企業應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合約成本認

列之資產按合約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對客戶移轉的模式，以一致有系統的基礎攤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將授權按性質分類為(1)提供客戶「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之智慧財產的權利，或(2)提供客戶「使用」存在於「授權時點」之企業智慧財產的權利。

當授權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為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應依據履約義務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1. 合約約定(或客戶合理預期)，授權方將進行重大影響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的活動。
2. 客戶將直接受到前述授權方活動產生的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
3. 當該等活動發生時，並不會移轉額外的商品或勞務給客戶。

若授權不符合上述所有條件，則企業提供的是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收入應於移轉智慧財產權利予客戶的時點認列。

合約修改使履約的範圍或價格(或兩者)變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當合約修改所增加之範圍是可區分的商品或勞務，且因合約修改所增加之額外價款，反映了新增承諾商品或勞務的單獨售價，及為了反映該特定合約狀況而對價格所作之任何適當調整，修改的部分應視為單獨合約認列收入。

若不符合上述條件，企業應判斷合約修改日尚未移轉的商品或勞務(包含因合約修改所增加之範圍)是否能和已移轉的商品或勞務區分。若可區分，企業應以推延調整的方式認列修改。若尚未移轉之商品或勞務為不可區分，企業應對合約修改採用累積追計基礎調整收入，將合約修改對交易價格或履約義務完成程度的影響，於合約修改日認列為收入的調整。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2. 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表列「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六)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對於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7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十一)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及技術使用權

專利權及技術使用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提年限為 10 年。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1.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2. 本公司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有作重大修改且具重大差異(10%)者，除列原認列之金融負債，並認列新金融負債。並將除列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前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係以認購價格及股數均已確認之日。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本公司對於未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虧損扣抵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及虧損扣抵之使用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八)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九) 收入認列

授權合約僅於符合銷售商品收入認列之規定，並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方

為權利之銷售，而於銷售時認列收入：

(1)權利金之金額固定或不可退款。

(2)合約係不可取消。

(3)被授權方得自由處置相關權利。

(4)授權方於交付權利後無須履行其他義務。

授權合約若未同時符合上述條件，則應於授權期間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認列為權利金收入，不得一次認列。

另於某些情況下，授權費或權利金是否能收到係取決於未來事項之發生。於此情況下，僅於該收費或權利金很有可能收到時(通常係該事項發生時)認列收入。

(二十)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針對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則尚無需運用重大判斷。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0 及\$11,785。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評估減損損失後之無形資產帳面金額為\$24,2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3	\$ 3
支票存款	730	292
活期存款	60,294	65,724
定期存款	117,600	346,700
合計	<u>\$ 178,627</u>	<u>\$ 412,71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	\$ 11,494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本公司未持有任何作為應收帳款之擔保品。

(三)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021	\$ -	\$ 2,02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係為提供委託製造服務而準備之原物料。

(四)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 131,560	\$ -

係存續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另本公司未有將其他流動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739	\$ 592	\$ 4,337	\$ 5,6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44)	(16)	(235)	(295)
	<u>\$ 695</u>	<u>\$ 576</u>	<u>\$ 4,102</u>	<u>\$ 5,373</u>
105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695	\$ 576	\$ 4,102	\$ 5,373
增添	500	276	-	776
折舊費用	(98)	(115)	(723)	(936)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1,097</u>	<u>\$ 737</u>	<u>\$ 3,379</u>	<u>\$ 5,213</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239	\$ 868	\$ 4,337	\$ 6,4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42)	(131)	(958)	(1,231)
	<u>\$ 1,097</u>	<u>\$ 737</u>	<u>\$ 3,379</u>	<u>\$ 5,213</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u>\$ -</u>	<u>\$ -</u>	<u>\$ -</u>	<u>\$ -</u>
104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	\$ -	\$ -	\$ -
增添	739	592	4,337	5,668
折舊費用	(44)	(16)	(235)	(295)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695</u>	<u>\$ 576</u>	<u>\$ 4,102</u>	<u>\$ 5,373</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739	\$ 592	\$ 4,337	\$ 5,6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44)	(16)	(235)	(295)
	<u>\$ 695</u>	<u>\$ 576</u>	<u>\$ 4,102</u>	<u>\$ 5,373</u>

(六) 無形資產

	105	年	1	月	1	日
	成	本	累	計攤銷	合	計
專利權						
糖尿病類專利權(註1)	\$	51,578	(\$	27,508)	\$	24,070
電腦軟體成本		229	(	5)		224
其他無形資產						
皮膚病技術及權利(註2)		7,121	(	2,314)		4,807
	\$	58,928	(\$	29,827)	\$	29,101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5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24,070	\$	224	\$	4,80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1,104		-
攤銷費用	(	5,158)	(	114)	(	712)
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8,912	\$	1,214	\$	4,095
	105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攤銷	合	計
專利權						
糖尿病類專利權(註1)	\$	51,578	(\$	32,666)	\$	18,912
電腦軟體成本		1,333	(	119)		1,214
其他無形資產						
皮膚病技術及權利(註2)		7,121	(	3,026)		4,095
	\$	60,032	(\$	35,811)	\$	24,221
	104	年	1	月	1	日
	成	本	累	計攤銷	合	計
專利權						
眼疾類專利權(註1)	\$	21,427	(\$	9,285)	\$	12,142
糖尿病類專利權(註1)		51,578	(	22,350)		29,228
其他無形資產						
皮膚病技術及權利(註2)		7,121	(	1,602)		5,519
	\$	80,126	(\$	33,237)	\$	46,889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4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41,370	\$	-	\$	5,51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229		-
攤銷費用	(	5,515)	(	5)	(	712)
減損損失	(	11,785)		-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	24,070	\$	224	\$	4,807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攤 銷	合 計
專利權			
糖尿病類專利權(註1)	\$ 51,578	(\$ 27,508)	\$ 24,070
電腦軟體成本	229	(5)	224
其他無形資產			
皮膚病技術及權利(註2)	7,121	(2,314)	4,807
	<u>\$ 58,928</u>	<u>(\$ 29,827)</u>	<u>\$ 29,101</u>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8 月向 Anchen Laboratories Inc. 購入治療眼疾及糖尿病類新藥之專利權，及 Anchen Laboratories Inc. 與乙、丙兩大學(簡稱「兩大學」)所簽訂的眼疾類新藥共同開發合約之權利，購買價款分別為\$21,427 及\$51,578。款項業已支付完畢。惟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間與兩大學針對眼疾類新藥簽訂終止協議，並認列減損損失\$11,785(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註 2：本公司與戊公司於民國 101 年 7 月間簽訂治療皮膚病之新藥技術授權合約，本公司為該新藥全球獨家被授權人，並負責該新藥之研發、臨床試驗及以美國為主之新藥申請。本公司將依合約所訂之臨床試驗進度及新藥申請情況，分別支付戊公司相關授權金，最高達美金 11,600 仟元；於未來藥物銷售時，將依合約規定之銷售額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戊公司之授權金均為\$7,121(帳列其他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管理費用	\$ 114	\$ 5
研究發展費用	5,870	6,227
	<u>\$ 5,984</u>	<u>\$ 6,232</u>

2. 本公司依據使用價值計算專利權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故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專利權之減損損失分別為\$0 及\$11,785(表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七)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扣繳稅額	\$ 4,918	\$ -
應付試驗費	3,489	11,552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4,620	3,574
應付勞務費	1,140	953
其他	1,012	1,598
	<u>\$ 15,179</u>	<u>\$ 17,677</u>

(八)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51 及 \$833。

(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說明	給與日	給與數量 (股)	合約 期間	既得 條件
母公司：					
員工認股權計畫-F	註	102.05.01	179,231	8.75 年	2~3.75 年之服
員工認股權計畫-G	"	102.05.01	227,500	10 年	2~3 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H	"	103.04.01	66,000	10 年	2~3 年之服務
本公司：					
員工認股權計畫-R		105.06.01	500,000	10 年	1~2 年之服務

註：本公司之母公司安成國際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與 103 年 4 月發行認股權憑證予本公司員工，每單位可認一仟股安成國際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母公司：

員工認股權-F~H

	105 年度		104 年度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18,229	\$ 161	299,750	\$ 133
本期現金增資調整認股數	-	-	2,129	231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3,900)	240
本期執行認股權	(51,250)	48	(79,750)	48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66,979	196	218,229	161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133,123	196	40,250	48

本公司：

員工認股權-R

	105年度		104年度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500,000	35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500,000	35	-	-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母公司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15.70 元及 200.77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母公司：					
102年5月1日	111年1月31日	29	\$ 48	80	\$ 48
102年5月1日	112年4月30日	85	219	85	219
103年4月1日	113年3月31日	53	240	53	240
本公司：					
105年6月1日	115年5月31日	500	35	-	-

5.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上述認股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 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 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 率	每 單 位 公允價值 (元)
母公司：								
員工認股 權計畫-F	102.5.1	\$153.74	\$ 48	52.66%	2.5~ 4.25年	2.9%	0.80%~ 0.89%	\$96.20~ 98.62
員工認股 權計畫-G	102.5.1	153.74	221	"	2.5~ 3.5年	"	0.80%~ 0.85%	27.60~ 34.41
員工認股 權計畫-H	103.4.1	245.5	245.5	30.22%~ 32.29%	2.5~ 3.5年	0%	0.73%~ 0.93%	51.27~ 57.79
本公司：								
員工認股 權計畫-R	105.6.1	26.56	35	49.60%	5.5~6年	"	0.67%~ 0.71%	9.90~ 10.45

6. 前述所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	\$ 5,789	\$ 8,537

(十)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564,34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56,434	38,300
現金增資	-	18,134
12月31日	56,434	56,434

(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額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本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於保留，決定發放金額後，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依公司法規定，若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即召開股東會報告。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三)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授權收入	\$ -	\$ 16,395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與 Castle Creek Pharmaceuticals, LLC. (以下簡稱「CCP」)簽訂新藥開發合約，CCP 向本公司取得新藥於亞洲市場(不含澳洲及紐西蘭)外之開發、藥證申請、製造及銷售權利。依照合約，CCP

須於簽約時支付本公司 50 萬美元之授權金，未來再視開發時程及藥證申請及核准進度，支付本公司研發里程碑金；於該新藥藥品上市銷售後，雙方將依合約所訂之比例，共享未來之利潤。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收入分別為\$0 及\$16,395(表列「營業收入」)。

(十四)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1,927	\$ 1,200
其他收入	15	-
合計	<u>\$ 1,942</u>	<u>\$ 1,200</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252)	\$ 1,164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11,785)
什項支出	-	(48)
合計	<u>(\$ 1,252)</u>	<u>(\$ 10,669)</u>

(十六)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u>\$ -</u>	<u>\$ 207</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u>\$ 38,603</u>	<u>\$ 33,64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936</u>	<u>\$ 29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5,984</u>	<u>\$ 6,232</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35,255	\$ 30,696
勞健保費用	1,652	1,265
退休金費用	1,051	833
其他用人費用	645	850
	<u>\$ 38,603</u>	<u>\$ 33,64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10%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因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均尚未獲利，故未發放員工酬勞(紅利)。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海外所得扣繳稅額未抵減數	\$ -	\$ 4,918
當期所得稅總額	-	4,91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	-
遞延所得稅總額	(26)	-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26)</u>	<u>\$ 4,918</u>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0,078)	(\$ 21,711)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 評估變動	(26)	-
加：海外所得扣繳稅額未抵減數	-	4,918
按稅法規定剔除之影響數	917	1,57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197 (	12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18,964	20,254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26)</u>	<u>\$ 4,918</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 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26</u>	<u>(\$ 26)</u>	<u>\$ -</u>	<u>\$ -</u>	<u>\$ -</u>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 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26</u>	<u>\$ -</u>	<u>\$ -</u>	<u>\$ -</u>	<u>\$ 26</u>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70,485	\$ 70,485	註

104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58,749	\$ 58,749	註

註：本公司業經經濟部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16 日經授工字第 10020425350 號函核准為生技新藥公司。本公司得適用「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相關獎勵措施。因該經濟部核准函係自核發之次日起 5 年內有效，故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度重新提出申請。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之投資抵減開始抵減年度係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抵減之，開始抵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不足抵減者，得在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中抵減之。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9年度	核定數	\$ 34,621	\$ 34,621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170,622	170,622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26,084	126,084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96,114	96,114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90,214	90,214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申報數	118,951	118,951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111,550	111,550	民國115年度
		\$ 748,156	\$ 748,156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所得稅負債金額	
民國99年度	核定數	\$ 34,621	\$ 34,621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170,622	170,622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26,084	126,084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96,114	96,114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90,214	90,214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申報數	118,951	118,951		民國114年度
		<u>\$ 636,606</u>	<u>\$ 636,606</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7. 累積虧損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民國87年度以後	(\$ <u>780,079</u>)	(\$ <u>662,002</u>)

8.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0。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均係累積虧損，故無預計及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二十) 每股虧損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u>118,077</u>)	<u>56,434</u>	(\$ <u>2.09</u>)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u>132,629</u>)	<u>51,692</u>	(\$ <u>2.57</u>)

註：認股權未具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安成國際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其擁有本公司 73.07% 股份。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管理經營費用(表列管理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母公司	\$ 547	\$ 3,723

係支付行政資源及管理服務之費用，價格及付款期間由雙方議定之。

2. 委託研究及製造費(表列研究發展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母公司	\$ 12,322	\$ 16,948

係委託關係人提供藥物研究、開發及製造等服務之費用，價格及付款期間由雙方議定之。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2,122	\$ 2,234

係對母公司之應付代墊款項、經營管理費用及委託研究費用。

4.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3,123

5. 資金貸與關係人

向關係人借款

(1) 期末餘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	\$ -

(2) 利息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母公司	\$ -	\$ 207

向母公司之借款條件為借款期間到期時一次清償，民國 104 年度之借款利率為 2.2%。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度償還全部本金及利息。

6.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間與其他關係人簽訂一合作開發協議，其他關係人將協助本公司進行一前趨藥之研究開發，惟前述研究開發費用，本公司無需支付對價，若此前趨藥開發成功，本公司將此前趨藥之研究成果與相關權利專屬排他授權予其他關係人在中國大陸地區(含香港、澳門)進一步開發使用。其他關係人未來若於中國大陸地區銷售任何從此前趨藥製成之口服產品，將依淨銷售額之一定比例支付本公司權利金；但若其他關係人未能於合約訂定之期限內達到約定之目標，此研究成果授權將自動中止。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2,238	\$ 7,426
退職後福利	216	153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1,192	436
總計	<u>\$ 13,646</u>	<u>\$ 8,015</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六)所述之或有授權金外，本公司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 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租用辦公室及車輛之租期多介於 5 年內，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627	\$ 2,58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060	3,045
總計	<u>\$ 10,687</u>	<u>\$ 5,628</u>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間與丁公司簽訂藥物委託試驗及服務之合約，丁公司負責藥物之臨床試驗及藥證申請服務；本公司未來將依合約所訂之試驗及藥證申請進度支付丁公司研究費用，最高為\$10,385。

(三)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間與 D 公司簽訂臨床試驗委託服務主合約，並依本公司之需求再陸續與 D 公司簽訂附約；本公司未來將依已簽訂之附約所訂之試驗進度支付研究費用，目前最高為\$2,99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現階段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於未來營運轉虧為盈後，還需兼顧提供股東持續穩

健之報酬。為了達成前述目標，本公司藉由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處分資產以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股利發放及減資等方式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利用負債權益比率以監控及管理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其中債務淨額之計算為「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而「權益總額」之計算則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總計」。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策略維持係相同，均致力將負債權益比率維持於一定比例以下。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權益比率均為 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13	32.25	\$ 23,0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	32.25	\$ 1,102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68	32.87 \$ 61,38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	32.87 \$ 606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5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25 (\$ 28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25 (\$ 13)
104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1.74 \$ 85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1.74 (\$ 3)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33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	\$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14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	\$ -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未持有金融資產之投資，故本公司未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另本公司亦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研究成果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委託研究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品質穩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應收帳款主要係因授權交易所產生，因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控管，交易對方具一定等級之信用品

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其他應付款	\$ 15,179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122	-	-
合計	<u>\$ 17,301</u>	<u>\$ -</u>	<u>\$ -</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其他應付款	\$ 17,677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234	-	-
合計	<u>\$ 19,911</u>	<u>\$ -</u>	<u>\$ -</u>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持有第一等級、第二等級及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新藥技術之開發及轉移，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結果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資產、負債及稅後淨損，與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予以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主要收入係來自授權收入。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授權收入	\$ -	\$ 16,395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	\$ 29,434	\$ -	\$ 34,474
美國	-	-	16,395	-
合計	\$ -	\$ 29,434	\$ 16,395	\$ 34,474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對單一客戶之收入佔本公司營業收入 10%之資訊下：

	104年度	
	收入	部門
Castle Creek Pharmaceuticals, LLC.	\$ 16,395	註

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註：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3
支票存款					730
活期存款					
-新台幣					37,289
-美金		US\$713,346	折合率32.25(註)		23,005
定期存款					
-新台幣					117,600
				\$	<u>178,627</u>

(註) 外幣數額係以單位元列示。

(以下空白)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8,063	
勞務費用	2,053	
折舊費用	838	
其他	3,467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4,421</u>	

（以下空白）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試驗費	\$ 45,739	
薪資費用	27,285	
勞務費	12,085	
攤銷費用	5,870	
其他	13,393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04,372</u>	

(以下空白)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35,255	\$ 35,255	\$ -	\$ 30,696	\$ 30,696
勞健保費用	-	1,652	1,652	-	1,265	1,265
退休金費用	-	1,051	1,051	-	833	83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45	645	-	850	850
合計	<u>\$ -</u>	<u>\$ 38,603</u>	<u>\$ 38,603</u>	<u>\$ -</u>	<u>\$ 33,644</u>	<u>\$ 33,644</u>
折舊費用	<u>\$ -</u>	<u>\$ 936</u>	<u>\$ 936</u>	<u>\$ -</u>	<u>\$ 295</u>	<u>\$ 295</u>
攤銷費用	<u>\$ -</u>	<u>\$ 5,984</u>	<u>\$ 5,984</u>	<u>\$ -</u>	<u>\$ 6,232</u>	<u>\$ 6,232</u>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21人及14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0771 號

會員姓名：(1) 鄧 聖 偉
(2) 曾 惠 瑾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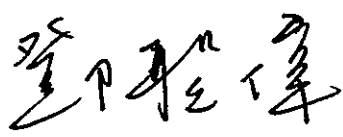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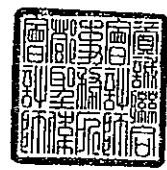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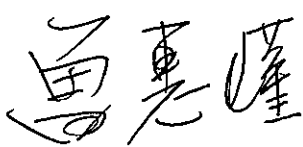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五六一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二五一四七一三六
(2) 北市會證字第一○五四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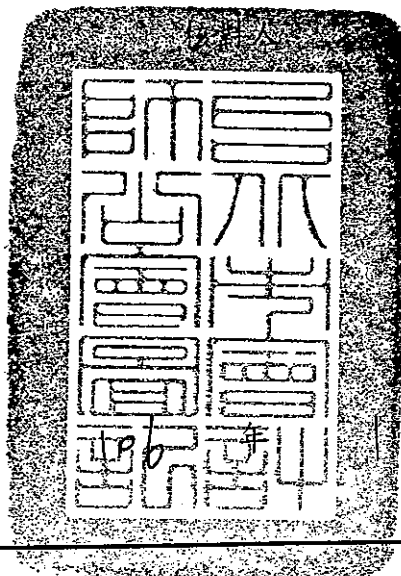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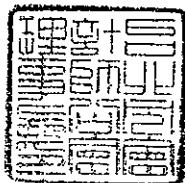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五年度 (自民國一○五年一月一日至

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中 華 民 國

月 24 日